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8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80万元-10,32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1.23%-104.41%	盈利:5,139.3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100万元-9,6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2.27%-139.72%	盈利:4,098.6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015元/股-0.3529元/股 盈利:0.1761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约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上半年,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原因系:1、本报告期箱包类产品的销量较去年同期增加,毛利率增长;2、本报告期较去年同期,新增合并子公司中兴汽车(福建)发展有限公司,本报告期汽车内饰用皮革产品销售情况良好,净利润大幅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3-075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200万元-8,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120-14,580	盈利:6,982.2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6,200万元-7,2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1,300-60,900	盈利:5,107.9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元/股-0.07元/股 盈利:0.06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创新药产品环泊酚注射液的销售同比大幅增加,对公司半年度业绩有较好的拉动。  
2. 上年同期,公司收到与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专利实施许可协议及相关协议》技术转让款,增加上年同期利润总额约2,800万元,本报告期无类似事项。  
3. 本报告期较去年同期,新增增加约3,00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主要系收入的减少以及研发费用的增长后,仍实现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的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3-057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  
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9.73元/股,调整为9.69元/股;发行数量由不低于41,109,969股(含本数)且不超过51,387,461股(含本数)调整为不低于41,279,669股(含本数)且不超过51,599,587股(含本数)。除上述调整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一、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现有总股本367,540,000股扣除回购注销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限售期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836,000股,以365,704,000股为基数,按分配比例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4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现金分红共计14,628,160元。

公司于2023年7月4日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23年7月1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7月11日。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7月12日实施完毕。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依据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于11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年12月9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2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年3月9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本次发行方案,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或进行其他任何权益分派或分配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发行价格将按照以下原则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方案中关于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具体条款如下:  
1. 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7人,代表股份116,031,6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4024%。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其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人,代表股份486,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736%。  
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通过现场及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8,262,6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2263%;反对26,335,5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7737%;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83%;反对48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17%;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主持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关于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3-40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967.30万元-10,243.79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5%-65%	盈利:22,763.97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6,887.76万元-9,164.1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8.48%-68.77%	盈利:22,056.5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元/股-0.08元/股 盈利:0.17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上半年,受造纸浆价及能源价格上涨影响,公司生产成本大幅上升,叠加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同时,因实施《2022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成本增加,以及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导致本报告期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1296 证券简称:长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3-048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000万元-6,2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1.45%-112.60%	盈利:2,916.3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620万元-5,82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7.70%-174.24%	盈利:2,122.2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47元/股-0.58元/股 盈利:0.27元/股	

注: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上年同期净利润增加5.91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国内市场有所复苏,公司在把握市场机会,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大力优化产品结构的同时,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生产效率,通过技术创新和精益生产,有效降低了综合成本,使得盈利能力有所恢复。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 2023年半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告编号:2023-037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13日15: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7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7月1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华强产业基地1栋A座13层(1302)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周国女士以视频方式主持本次会议。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合法、合规、规范,无侵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9人,代表股份116,518,1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5760%。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12人,代表股份486,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736%。  
2. 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7人,代表股份116,031,6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4024%。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人,代表股份486,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736%。  
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通过现场及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8,262,6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2263%;反对26,335,5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7737%;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83%;反对48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17%;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主持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关于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50.00万元-69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23.57%-146.07%	盈利:1,497.58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95.24万元-735.24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28.53%-152.75%	盈利:1,393.9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57元/股-0.0113元/股 盈利:0.0245元/股	

(注:本表格中的“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客户订单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3-19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00.00万元-2,6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29.21%-86.64%	盈利:1,393.61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700.00万元-2,5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27.76%-87.88%	盈利:1,336.2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931元/股-0.5677元/股 盈利:0.304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  
1. 本报告期全资子公司宁德市东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晟广场项目部分交房,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2. 本报告期宁德市区域内降水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水力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3-0068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林州重机,证券代码:002535)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3年7月12日、2023年7月1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核实情况公告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如下:受宏观经济和行业需求持续疲软的影响,部分客户产能过剩,公司销售和库存下降;同时,产品结构变化,以及产品结构变化,综合毛利率有所降低。  
2023年第二季度,公司持续落实降本增效系列措施,并取得了一定成效,公司第二季度净利润亏损情况同比环比有所减少,业绩下滑趋势得到缓解。  
后续,公司将进一步落实2023年度各项重点工作计划,争取更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可持续发展。具体包括:  
(1) 专注对大客户的深度合作和广度。  
(2) 严格控制管理成本,加强制度执行的管控与监督。通过精细化运营管理,达到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的目的。  
(3) 积极关注最新行业动向,力争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延长产品产业链,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2320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公告编号:2023-39  
**南海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4,308万元-31,572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64.80%-114.00%	盈利:14,75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4,211万元-31,44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66.34%-116.05%	盈利:14,55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091元/股-0.1416元/股 盈利:0.096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海南交通运输和旅游市场强劲复苏,公司发挥核心业务规模优势,加强各板块业务协同发展,同时优化生产运营,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持续提升品牌建设和市场推广,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南海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3-19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00.00万元-2,6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29.21%-86.64%	盈利:1,393.61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700.00万元-2,5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27.76%-87.88%	盈利:1,336.2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931元/股-0.5677元/股 盈利:0.304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  
1. 本报告期全资子公司宁德市东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晟广场项目部分交房,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2. 本报告期宁德市区域内降水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水力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赢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3-041  
债券代码:128118 债券简称:赢通转债  
**赢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000.00万元-2,5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834.24万元	亏损:1,834.24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400.00万元-2,9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257.51万元	亏损:2,257.5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3元/股-0.16元/股 盈利:0.1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如下:受宏观经济和行业需求持续疲软的影响,部分客户产能过剩,公司销售和库存下降;同时,产品结构变化,以及产品结构变化,综合毛利率有所降低。  
2023年第二季度,公司持续落实降本增效系列措施,并取得了一定成效,公司第二季度净利润亏损情况同比环比有所减少,业绩下滑趋势得到缓解。  
后续,公司将进一步落实2023年度各项重点工作计划,争取更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可持续发展。具体包括:  
(1) 专注对大客户的深度合作和广度。  
(2) 严格控制管理成本,加强制度执行的管控与监督。通过精细化运营管理,达到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的目的。  
(3) 积极关注最新行业动向,力争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延长产品产业链,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赢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3-043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00万元-36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92.51%-93.76%	盈利:4,807.65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50万元-21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96.05%-97.18%	盈利:5,321.8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7元/股-0.008元/股 盈利:0.1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主动适应政策调整和市场变化,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积极调整经营战略和业务结构,实现了收入的恢复性增长,同时成本的增长得到了有效管控,盈利能力开始恢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3-055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00万元-3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为:减少27.89%-增9.16%	盈利:27,736.95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7,000万元-37,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为:减少5.53%-增9.24%	盈利:28,579.8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元/股-0.06元/股 盈利:0.045元/股	
营业收入	30,000万元-40,000万元 29,783.1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营业收入	30,000万元-40,000万元 28,833.35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 与上年同期相比,2023年上半年公司汽车整车销售收入增加,汽车零部件及门业务调整了产品结构,故收入有所提升。  
2. 2023年上半年公司整车业务仍在恢复中,销量规模较小,因此整体业绩仍处于亏损状态。  
四、风险提示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神雾节能 公告编号:2023-027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200万元-1,7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为:减少3,140.04万元	亏损:3,140.04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200万元-1,7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为:减少276.39万元	亏损:276.3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188元/股-0.0207元/股 亏损:0.004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业绩预告主要系公司针对2022年推出的股权激励计划计提股份支付费用1436.32万元;同时公司部分息税前利润未计入,导致本期利润贡献未能覆盖上述费用,从而产生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的具体情况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3-030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00万元-2,1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36.13%-209.92%	盈利:677.5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100万元-1,6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86.83%-608.12%	盈利:225.9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2元/股-0.028元/股 盈利:0.00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进一步优化主营业务结构,强化产品成本管控和研发投入,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有一定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3-045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00万元-2,1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36.13%-209.92%	盈利:677.5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100万元-1,6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86.83%-608.12%	盈利:225.9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2元/股-0.028元/股 盈利:0.00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进一步优化主营业务结构,强化产品成本管控和研发投入,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有一定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3-063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  
证券交易所《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  
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湖北能源)于2023年7月1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121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函。  
公司将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逐项落实并及时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披露,并在披露后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以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为底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发行价格为9.73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或进行其他任何权益分派或分配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2. 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不低于41,109,969股(含本数)且不超过51,387,461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注册发行的数量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或进行其他任何权益分派或分配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依据  
公司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成,根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相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将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1. 发行价格的调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9.73元/股调整为9.69元/股。计算公式为:调整后发行价格=调整前发行价格/1.04元=9.69元/股。  
2. 发行数量的调整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0,0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50,000.00万元(含本数),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9.73元/股调整为9.69元/股计算,调整后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调整后发行价格=40,000.00万元/9.69元/股=41,279,669股(向上取整)。本次发行数量的上限=募集资金总额/本次发行价格=40,000.00万元/9.69元/股=41,279,669股(向上取整)。

本次调整后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测算,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7人,代表股份116,031,6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4024%。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人,代表股份486,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736%。  
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通过现场及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